

中共浙江科技学院委员会文件

浙科院党发〔2021〕28号



中共浙江科技学院委员会 浙江科技学院 关于印发“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各二级学院（部）、机关各部门、教辅及直属单位：

《浙江科技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经校第九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专题审议、第四届第64次党委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并根据各自职责抓好贯彻落实，确保《规划》顺利、有效实施。

中共浙江科技学院委员会 浙江科技学院

2021年6月11日

浙江科技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

为进一步打造应用型、国际化办学新优势，高水平建设特色鲜明的社会主义浙江科技大学，根据《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浙江教育现代化2035行动纲要》《浙江省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十四五”规划》《浙江省高等教育“十四五”规划》和学校第四次党代会精神，结合学校发展实际情况，制定本规划。

一、现实基础与面临形势

（一）现实基础

“十三五”期间，学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以“大学梦”战略为统领，全面实施综合改革，不断加强内涵建设，着力强化应用型定位、彰显国际化特色，完成了既定的主要目标任务，各项事业得到了显著发展。学校深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政治建设坚强有力，基层组织建设扎实有效，干部队伍建设稳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落实落细，党的建设水平不断提升。更名大学所涉指标全部达标，办学条件不断改善。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和人才发展“三三”战略行动计划，师资队伍结构得到了进一步优化。学科布局更加完善，研究生学位点建设取得突破。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进一步提高，入选国家“十三五”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产教融合发展工程建设高校，通过工程教育认证专业数列全省高校前列。科研整体实力显著增强，科研经费总量突破亿元大关，国家科技进步奖

数量有新增加，一批高水平科研合作平台得到建立，服务地方的能力进一步增强。国际化特色贯穿办学全过程、各环节，中德合作优势进一步强化，继续走在全国高校前列；入选省国际化特色高校，国际化总体水平位于全省硕博高校前列。具有时代内涵、国际特色和学校特征的校园文化体系建设积极推进，学校社会影响力、美誉度不断提升。

学校事业发展虽然取得一定成绩，但对照我省经济社会发展、产业结构调整的需求和广大师生的期盼，仍然存在着诸多短板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三全育人”的合力还没有形成，人才培养的质量需进一步提高，师资队伍的质量和数量亟需提升，学科建设重点还不够突出，产教融合、协同创新还不够深入，国际交流合作的高度、深度、广度和显示度还不够，办学资源短缺瓶颈需要进一步突破，办学空间有待进一步拓展等。

（二）学校发展面临的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期，是浙江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打造“共同富裕”示范区的重要时期，学校发展面临着重要机遇。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了建设教育强国的宏伟目标，对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作出了部署，高等教育在国家现代化进程中的先导性、全局性地位和作用更加凸显。坚持立德树人，推进教育评价改革，深入实施“双一流”战略和产教融合发展战略，加快研究生教育改革，推进

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为我国应用型高校建设指明了前进方向、提出了明确要求。我省全面实施高教强省战略，明确提出“引导和促进高校在不同类型、不同领域办出特色、争创一流”，为学校走特色发展之路、加快高水平建设提供了强大动力。

学校发展外部环境的深刻变化也给学校带来了挑战，特别是宏观国际经济政治格局的深刻变化和新科技革命、产业革命的爆发，促使高等教育的办学体制、教育结构、办学形式、人才培养模式、保障机制等更趋向多元化，对学校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提出了新要求；高等教育进入普及化阶段，省内外高校正以超常规投入、超常规举措，大力推进超常规发展，给学校带来了前所未有的竞争压力；国家关于大学设置政策导向发生转变，也对学校发展影响重大。

二、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及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抢抓浙江人才强省、创新强省和高教强省建设机遇，贯彻落实校第四次党代会精神，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深入推进“多院一体、四轮驱动”开放强校主战略，深化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力攻坚更名大学，全面开展博士学位授权高校和省重点建设高校培育，高水平建设社会主义的浙江科技大学，努力成为全国应用型院校的标杆。

（二）总体目标

到2025年，在顺利完成更名大学的基础上，省重点建设高校培育取得积极进展，学校和主要学科专业达到博士学位授权单位和博士学位授权点的基本申报条件，办学综合实力实现显著提升。具体包括：人才培养质量全面提高，基本建成具有学校特色的“三全育人”工作格局，在诚信教育、书院及社区学院、实践育人等方面形成具有国内影响、省内领先的特色品牌；建成高水平应用型本科教育教学体系，在教学成果奖、专业认证、国家级一流专业和一流课程等方面实现提质增量；学位点培育与建设全面加强，高峰学科在全国排名持续提高；关键性、标志性科研指标取得重大突破，成为具有中德合作特色的浙江应用科学研究重要基地；高水平建成浙江省国际化特色高校，国际化总体水平进入省内硕博高校前五位；人才环境显著改善，建成一支德才兼备、乐于奉献、创新担当的一流应用型师资队伍；校园文化建设成效凸显，以数字化改革为牵引的内部治理现代化建设取得实效。

“十四五”期间事业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项目	单位	基准值 (2020年)	期中值 (2023年)	期末值 (2025年)
1	全日制在校本科生 (含本科留学生)	人	17800	18500	19000
2	国家级学科平台(累计)	个	0	1	1-2
3	高峰学科进入全国相同学科排名前30%或前100位(累计)	个	1	2	3
4	硕士学位授权点(累计)	个	10	14	17
5	达到博士学位点授权水平的学科	个	0	1-2	3-4
6	在校研究生占比	%	8%	12%	15%

7	具有博士学位的专任教师比例	%	45%	55%	65%
8	具有工程背景的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	43%	55%	65%
9	教学成果奖（累计）	项	国家级：2项， 省级一等奖： 2项	国家级：3-4项 省级一等奖：4项	国家级：3-4项 省级一等奖：6项
10	专业认证数（累计）	个	8	10-11	14-16
11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全国普通高校竞赛排行榜	名	170	160	150
12	国家级教学平台和项目（累计）	个	6	10-13	16-19
13	年度科研经费总量	万元	10000	15000	20000
14	国家级重点、重大科研项目数（累计）	项	8	15	30
15	获得国家级科研奖项数（累计）	项	3	4	5
16	省级以上国际科研合作平台（累计）	个	2	3	4
17	教育部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累计）	个	1	2-3	2-3
18	研究生国际合作项目（累计）	个	0	5	8
19	专任教师海外留学访学6个月及以上人员比例	%	36%	40%	45%
20	具有出国（境）学习经历的在校生占比	%	7%	9%	10%

三、主要任务与重点举措

（一）落实立德树人，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加强思想政治教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推进“五育”并举、“三全育人”体系建设。深入实施一流应用型学科专业一体化建设工程，做强学科专业特色优势，集中全校力量培育博士学位点，大力发展研究生特别是专业学位硕士生教育，做精做强应用型本科教育，大力推进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建立应用型本科、专业硕士、博士的应用型人才全链条培养体系。

1. 实施培根铸魂计划。推进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改革创新，全面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和课堂，积极推进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示范基地、示范专业建设。加强思政教师队伍建设，建设1-2个省级思政教学研究中心。推动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与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有机结合，重点建设2-3门思政教育实践精品课程。持续深化学风建设，加强先进典型宣传选树，完善全覆盖的诚信教育体系建设，优化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加强就业指导，建立100个就业实习实践基地。做好大学生资助工作，健全四级资助认定工作机制，完善“六位一体”资助制度。深入实施二级学院和书院双导师制度，大力推进书院“一院一品”建设，充分发挥书院育人功能。探索构建大学生社区一站式教育、管理与服务机制，实行社区学院“自管、自律、自治”的“三自教育”管理模式，进一步完善公寓区育人体系建设，在省内高校形成一定的示范性。

2. 推进学科高水平建设。强化学科建设龙头地位，完善学科治理体系，改革学科评价，建立学科建设年度报告制度，推动构建相互交叉、结构合理、协同发展的学科生态。做强学科专业特色优势，稳步推进博士学位授权点培育学科群建设，建设若干高峰学科和一流学科，实现国家级学科平台零突破。实施新兴交叉学科培育计划，重点支持建成一批特色鲜明的学科交叉平台和国际合作平台。实施人文社会科学学科振兴计划，凝练学科方向、突出学科特色，提高师资队伍水平，优化平台建设和评价机制，新增1个省级一流学科。

围绕国家和区域重大战略需求，建好产业研究院等创新型学科平台，提升学科服务能力。

3. 实施本科教学质量提升计划。加强新工科和新文科建设，推进新文科专业认证。以实施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2.0为契机，持续优化专业结构，培育一批特色优势专业集群，建设一批卓越专业，新增国家一流专业4-5个。开展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线上线下混合课程和实践类课程等建设，新增国家级一流课程3-4门。加强教学研究项目培育，努力培育高水平教学改革研究成果，新增国家级教学成果奖1-2项。推进教育教学模式改革，强化新技术与教育教学的融合创新。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打造一批教学研究中心，培养一批优秀主讲教师。加强教材建设，集中力量编写一批高水平应用型教材。完善人才培养质量评估体系，优化学业评估制度。健全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加强指导服务与政策支持，引导大学生重点围绕浙江优势特色产业开展自主创业。深化招生制度改革，完善招生选拔机制，推动建立招生、培养、就业联动机制。

4. 实施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优化学位点布局，重点开展专业学位硕士点培育建设，多途径扩大研究生培养规模，提升研究生生源质量。强化导师岗位管理和育人职责，重视导师职业能力培养。加强研究生培养全过程质量监控管理，强化思想政治教育、学术诚信教育、学术伦理要求和学术规范指导，建立规范合理的研究生学业评价体系。开展应用型硕士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推进研究生学科交叉培

养；加强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的建设，推动行业企业全方位参与人才培养，通过大团队、大平台、大项目开展研究生培养。深化研究生教育的开放合作，提升研究生教育国际化水平。

5. 实施博士学位授权学科建设计划。加大学科建设投入，设立博士培育建设专项资金。充分挖掘国内外合作高校资源，加强与国内博士学位授权单位合作开展联合培养博士工作，积极引进和培育博士生导师。开展学科特区建设，引入竞争机制，分阶段实施培育工作，加强对重点建设学科群的考核与评估，形成“3+3”的学位授权点申请学科和支撑学科布局，稳步推进博士学位授权点培育建设，力争列入全省新增博士学位授予单位立项建设。

6. 推进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创新体制机制，深入实施产教融合发展工程，高质量建成国家“十三五”产教融合发展工程项目，力争新获国家级产教融合项目。加强浙江省数字化制造产教融合联盟和高端智能制造数字化产教融合实验实训基地项目建设。加强工业机器人、人工智能、大数据、纸基材料等产业特色学院建设，力争入选省级产业学院2-4个，国家级产业学院1-2个。加强校企合作，强化企业兼职教师聘任和管理，建设一批高水平校外实习实训基地，新增省级校企合作实践基地3-5个，国家级基地1-2个。

7. 加强体育、美育、劳动和健康教育。建立日常参与、体质监测和专项运动技能测试相结合的考查机制，强化学生体质健康国家标准达标考核，引导学生养成良好锻炼习惯和

健康生活方式。加强美育工作，完善公共艺术课程及艺术实践，将美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加强学生生活实践、劳动技术和职业体验教育，将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必修课程体系 and 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建设校内外劳动教育课程实践基地 8 个，完善“创新创业+劳动教育”实践教学体系。完善心理健康课程，建立健全分层分级学生心理健康预警、干预和服务机制。

8. 推进职普融通和继续教育提质增效。充分运用各类生源优势，以“3+4”中本一体化职业教育改革试点为重点，高起点组建现代职教学院，打通中职、高职、本科和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衔接渠道，构建职普通融立交桥。优化成人高等学历教育专业结构，开展非学历教育培训，不断提成人和继续教育人才培养质量，提高继续教育服务社会的能力，持续增加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二）坚持引育并举，打造高水平教师队伍。

实施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计划，完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坚持把师德师风建设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首要任务，创新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方法、内容载体、实践路径，构建具有国际人才竞争优势的人力资源体系，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育力度，汇聚优秀青年人才和创新团队。

1.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教师自我约束，学校、教师、学生、家长和社会广泛参与的师德监督体系。坚持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资格认定、考核、聘任（聘用）和评价的第一标准。将师德教育摆

在教师培养培训工作的重要位置，培育爱岗敬业精神，加强教师职业理想和职业道德教育，切实增强广大教师教书育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完善师德表彰奖励制度，弘扬高尚师德，讲好师德故事，展现优秀教师的精神风貌。

2. 实施优秀人才引育计划。增加师资队伍建设投入，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育力度。拓宽引才渠道，重点引进知名专家学者、学科带头人等拔尖人才和海内外高水平大学的博士，加大高水平人才柔性引进工作力度，加大外专外教引进工作力度，力争省部级及以上人才达60人以上，每年引进博士百人以上。强化目标责任意识，将师资队伍建设作为二级学院和学科考核评价中的关键指标，引导二级学院以学科发展规划的目标任务为导向合理制定师资队伍建设实施方案。

3. 加强学术团队建设。实施基层学术组织机构改革，强化以学术团队为核心的基层学术组织建设，探索二级学院教学体系与研究体系并行的组织机构形式，实现“人人进团队，团队进方向，方向进学科”。吸引一批海外学术精英或团队，组建和培育校院两级重点学术创新团队。完善团队岗位聘任和团队考核机制，鼓励跨院跨学科组建交叉研究学术团队，对具有重大贡献的学术团队给予制度和政策的充分支持。

4. 加大青年教师培养力度。加强优秀青年人才引育，完善青年骨干教师甄选标准和定向培养方案，建立适合各学科发展的青年人才储备机制和学术人才培养机制，拓展青年教师培养渠道。加快学术团队青年学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实

行青年教师导师制，实现青年教师人人进团队。加强骨干教师培养培训，整体提升青年教师业务素养。

（三）深耕校地合作，增强科技服务能力。

围绕国家基础研究重大布局，着眼我省优势特色产业及未来发展关键领域，提高承担国家级重大重点项目的能力和水平，取得一批原创性、标志性、引领性成果。服务浙江经济社会发展，着力推进校企、校地合作，加快新技术新成果转化应用，支撑提升我省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聚焦“互联网+”、生命健康、新材料三大科创高地和全球先进制造业基地建设，跨领域优化提升、联合组建、谋划新建一批面向区域重大需求的高端科研平台。

1. 提升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能力。坚持需求导向和自由探索并重，围绕重大科学问题和重大技术问题开展前瞻性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通过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项目、校科研启动项目支持等方式，每年开展100项左右基础和应用研究项目。创新科研体制机制，赋予科研人员更大学术自主权，不断提升对国家和浙江省重大基础和应用科研项目的承接能力。加大科研奖项培育力度，做好高层次奖项培育，实现省部级及以上科研奖项数较大增长，国家奖有重大突破。

2. 实施政产学研协同创新计划。聚焦长三角一体化和浙江大湾区、大通道、大花园、大都市区建设战略部署，融入杭州打造全国数字经济第一城和国家数字经济示范城市、安吉国家可持续发展实验区等建设。进一步整合校内资源，完

善管理体制机制，加强与国内外高校、科研机构、龙头企业、地方政府等合作，建设一批地方研究院、成果转移转化中心、企业研发中心等协同创新科研平台，建立国家级科研平台或浙江省新型研发机构，全方位推进协同创新。

3. 提升人文社科研究水平。培育和引进若干文科领军人才和文科杰出青年学者，加强哲学社会科学原创性研究，加快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力争形成一批哲学社会科学特色精品成果。立足浙江，挖掘本土特色的文科基础性和应用型、特色型项目研究，积极参与地方重大活动及事业发展建设，提供咨政服务，培育和建设若干个在国内有一定影响力的智库。

4. 加快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瞄准区域产业行业共性技术和关键技术需求，加大投入力度，提高科研成果的穿透性和扩散性。探索建立以科技成果突破性、带动性、科技成果转化率和社会服务实际贡献度为导向的科研绩效评价体系，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政策体系，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体系和配套体系，营造乐于转化、敢于转化、善于转化、便于转化的科技成果转化环境。强化需求导向，建立专利申请前评估制度，对拟申请专利的技术进行评估。

5. 优化科研生态。完善科研分类评价机制、科研投入结构和动态调整机制，打造最优科研生态。充分发挥科研团队在科学研究中的引领作用，坚持主动服务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需求，积极打造校级科研团队，建好省级科研团队，积极争取教育部科研团队。加大对科研业绩突出的科研团队和学

科带头人等优秀学者的支持力度，鼓励科研教师积极争取社会各方面科技资源。加强科研活动全流程诚信管理，完善科研诚信管理工作机制和责任体系建设。

（四）推进国际交流，提升国际合作层次。

深入实施国际合作提升工程，发挥学校中德合作的传统特色和优势，深化对德合作、全面加强德国研究。深化与法国、罗马尼亚、美国、澳大利亚等国的教育科研合作，提升国际合作的广度。强化国际化办学进位意识，增强利用国际合作各项平台提升外部资源的获取能力，拓展和优化中外合作项目。大力开展深度的国际科研合作和学科建设，力争教学和科研的国际合作并重。探索建立本科、硕士、博士一体化的国际化人才培养体系和立交桥模式，提高国际合作人才培养水平。

1. 深化中德合作与交流。进一步整合中德合作资源，做优做特中德合作系列平台，确保学校对德教育、科技、文化交流与合作继续走在全国高校前列。独立设置中德学院，提升中德联合培养本科生项目的整体办学效益，发挥项目在中德人才培养、科研交流和技术转移的重要优势作用。拓展中德相关专业领域联合培养研究生项目。完善中德工程师学院学科专业布局，提升学院办学质量。推进浙江中德科技促进中心实质化运作，发挥中德合作委员会和中德校企合作联盟作用，建好中德应用型大学研究院和国别研究中心，办好中德论坛，提升学校对德合作的社会美誉度和影响力。

2. 实施高层次国际合作办学机构建设计划。积极引进和

借鉴德国双元制高等教育先进办学模式，做好中德产教融合（双元制）学院的审批和办学工作，将安吉校区建成德国双元制高等教育办学模式引进和推广的重要示范基地。加大国外优质资源引进力度，积极培育中法教育合作项目，做好未来城市工程学院的审批和落地工作。创新境外合作办学新体制，积极推动在境外设立“丝路学院”等境外办学机构和境外办学项目，通过“中文+专业”的教育模式，促进学校高等教育资源与企业合作走出国门，服务浙江乃至全国企业走向“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增强服务国家对外开放战略的能力。

3. 提升国际科研合作水平。充分利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国际合作研究项目等，扩大与国（境）外高校在学科建设、科研合作和技术成果开发上的交流合作。充分发挥浙江中德科技促进中心作用，统筹对德科技合作资源，推进中德技术成果的转移和产业化应用。积极申报并加强浙江省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建设，力争实现国家级国际科研合作平台和“高等学校学科创新引智计划”零的突破。加强德语国家研究中心建设，培育建设罗马尼亚研究中心。

4. 提升国际合作人才培养水平。在已有合作高校优势专业的基础上，深化合作举办硕士层次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和机构。开展中外联合培养博士生项目，探索建立本科、硕士、博士一体化人才培养体系和国际化人才立交桥模式。积极拓展双向的学生交流项目，扩大交流范围，提升交流层次。优化留学生生源国别、类型和办学层次结构，推进留学生专业

和管理高质量发展。稳步提高英文授课国际化本科专业建设水平，大力推进英文授课国际化硕士专业建设，积极培育博士层次的留学生教育项目。积极推进国际化专业认证工作，提高专业办学的国内外认可度。

（五）加强思想引领，推进思想文化建设。

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任务，以传承“浙科精神”，凸显“国际文化”“生态文化”等为主要内容，坚持价值引领，强化系统设计，加强思想铸魂、支撑载体、品牌培育和媒体传播等重点工作，推进定位清晰、布局合理、特色鲜明的校园文化建设。

1. 掌控意识形态主动权。优化健全工作机制，细化工作流程规范，着力重点任务，积极构建校园意识形态“557”工作模式，破解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风险隐患，落实落细工作责任制，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强化正面舆论引领，积极探索网络全媒体矩阵建设，打造“讲好浙科故事 凝聚奋斗力量”宣传栏目，推广展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典型案例和榜样人物，发挥典型榜样群体引领示范作用。进一步加强专兼职相结合的宣传思想文化队伍建设，组织做好校内校外、线上线下系列宣传工作，打造宣传工作特色品牌。

2. 创新思想引领和理论学习机制。深入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积极推进优秀传统文化、红色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三大文化进校园，抓住重大教育契机和教育主题，广泛开展爱国爱党宣传教育。成立理论和文化宣讲团，组织开展理论热点、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等为主题的系列宣讲活

动。

3. 开展文明校园创建。以增强学校办学水平为核心，以提升师生文明素质为着力点，围绕“思想道德建设”“领导班子建设”“师德师风建设”“校园文化建设”“校园环境建设”“阵地建设管理”等指标要求，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文明校园教育活动，推进文明校园创建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扶持建设一批以二级单位为主体，集党团活动、学术交流、学业指导、心理辅导、社团文化、国际交流等功能为一体的文化园地和文化共享空间。

4. 实施生态文化协同育人计划。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加强“生态思政课程”“专业课程思政”建设，推进“两山”理念思政教育与知识体系教育有机统一的课程体系建设；加强生态文明的研究平台和教学平台建设，强化教师教学科研能力培育；进一步丰富生态文化育人载体和平台，提高组织育人成效；积极打造“美丽浙科”“生态浙科”，营造环境育人氛围，全面构建浙科特色的生态文化协同育人体系。

（六）深化改革创新，推进治理能力现代化。

积极实施以现代大学制度建设为抓手，以人事和分配制度改革为核心、以数字化改革为牵引的内部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改革，不断提升教育和管理智治能力，全面推进学校内部治理现代化。

1. 加强现代大学制度建设和运行机制改革。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

门各负其责的工作机制。修订学校章程，推进依法治校，建立形成以章程为统领的法治制度与内部治理体系。加强校院级各类代表大会及委员会建设，完善校务公开制度，保障不同权利和利益主体参与学校管理。依法明确、合理界定学校内部不同事务的决策制度。深化落实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系统梳理和进一步完善学校规章制度。强化管理创新，进一步完善以目标任务为导向，人权、财权、物权与事权相一致的资源分配体系。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加强内部审计工作，全面提升内部审计质效。优化二级学院布局，规范二级学院内部治理结构，完善内部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扩大二级学院办学自主权，鼓励二级学院特色发展。

2. 深化人事与分配制度改革。强化竞争机制，改革用人制度，全面推行全员聘用制度。完善高层次人才兼聘制度，试点实施面向校外遴选学术院长，设立“杰出人才工作室”。深化教师评价改革，完善人才评价标准，坚持分类评价和发展性评价，推行代表性成果评价，探索长周期评价，完善同行专家评议机制，注重个人评价与团队评价相结合。加强教师激励机制建设，进一步强化岗位意识，优化岗位设置和考核评价机制，加强考核结果运用，构建岗位流动、竞争上岗、能进能出、多劳多得、优质优酬，优绩优酬的竞争与分配激励机制。开展岗位聘任、以岗定薪、年薪制等薪酬体系制度改革。健全业绩考核制度，加强首聘期考核和聘后管理，推行人才考核述职制度，引入退出机制。加强管理和后勤等队伍能力建设，提升队伍的专业化、职业化程度。进一步完善

经费划拨和绩效分配办法，鼓励二级学院积极争取社会服务收入。建立教职工收入持续增长机制，逐步提高教职工收入和福利水平。

3. 实施数字化改革行动计划。加强学校数字化改革顶层设计，从基础设施、数据资源、应用支撑、业务协同、政策制度、标准规范、组织保障、网络安全等方面一体化、全方位构建数字化改革框架体系。打造基于5G、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智能化校园，迭代升级校园大数据平台，构建全生命周期数据资产治理体系，建设“和山大脑”，推进跨部门、跨层级、跨校区数据开放共享和集成利用，提升数字治理水平。以数字化改革撬动教育教学和内部管理各领域改革，深入实施互联网+教学，加强智慧课堂等建设，推动各部门流程再造、数字赋能、高效协同、整体智治。

四、组织保障与条件建设

（一）坚持党建引领，强化政治保障。

1. 树牢“四个意识”，强化政治建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成果，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和完善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充分发挥高校党委把方向、管大局、做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作用。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完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

2. 夯实基层党建，深化组织建设。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建立健全组织建设工作体系，优化组织育人工作机制，加强校院两级党校建设，强化党建品牌培育创建，每年新增省级以上标杆院系或样板支部。强化基层党建工作目标管理考核，增强目标管理考核实效。

3. 强化实干担当，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强化中层干部改革创新意识，培育“谋事一张图”大局意识、“干事一股劲”精神状态和“成事一盘棋”工作格局。优化中层干部队伍结构，提升高学历、高职称干部和年轻干部的比例。分批分类开展党务干部轮训，加强年轻干部培养，通过多元化锻炼促进年轻干部的快速成长。完善干部管理监督和考核评价机制，健全激励和容错纠错机制。

4. 强化作风建设，推进“清廉浙科”。具体化常态化开展政治监督，做实做细日常监督，不断完善权力运行的监督机制。对标对表推进政治巡察，强化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日常监督管理，综合用好巡察成果，健全巡察工作整改机制。落实“四责协同”机制，推动学校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努力营造清明政风、清正教风、清新学风、清净校风。建立“三服务”、为师生办实事等的长效机制，切实回应和解决师生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持续改进领导干部和管理人员工作作风，不断提升机关办事效能和服务质量。

5. 加强统战、群团、校友、离退休工作。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深化对党外知识分子思想政治引领，注重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充分发挥

党外代表人士作用。做好民族宗教工作，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加强党对群团工作的领导，充分发挥工会、妇女联合会、共青团组织的作用。关心关注校友发展，加强校友会建设，建立校友工作的互动交流机制，整合校友资源，促进校友与母校互惠互利。扎实做好离退休工作，充分激发离退休老同志的正能量。

（二）推进校园基本建设，改善办学条件。

1. 拓展办学空间。建成和运行产教融合大楼、国际交流中心。加强与地方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的对接，争取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在土地、校舍、办学资金及办学政策等方面给予支持。推进安吉校区二期建设，提高国际化功能，优化学院学科布局，努力将安吉校区打造成为学校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建设的重要平台和展示窗口。推进安吉校区低价商品房项目建设，为教职员工在安吉校区干事创业提供保障。

2. 改善教学条件。加大教学经费投入，分批改造和提升两校区教室，逐步增加智慧教室数量。推进实验室管理综合改革，改善专业基础实验教学设施，完善校内公共实验平台和校企合作实验室平台建设，适时启动分析测试中心建设。优化教学科研行政用房布局，确保满足教学、科研需要。提升图书档案数字化水平，提高生均图书数量。

3. 改造基础设施。实施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加强基础设施维护，分批修缮、改造小和山学生公寓，整体改造东和公寓后勤综合楼。有序推进教学楼外墙立面修缮美化，加快推进老旧电梯的更新。提高基础设施管理网络化、智能化

能力，加强学校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实施体育健身设施提升项目。

4. 建设生态校园。实施校园美化提升项目，完成小和山校区绿化景观改造。开展生态文明教育，建设绿色学校，施行绿色规划管理，建立健全校园节能、节水、垃圾分类等绿色管理制度，开展校园能源环境监测，培育绿色校园文化，推进绿色创新研究。

（三）提高资源保障能力，提升服务保障水平。

1. 加大办学经费投入。广泛开展社会服务，更大幅度争取外来经费，聚焦重点难点项目加大经费投入，每年投入不少于5000万元支持学科建设。进一步完善计划财务体系，规范财务管理，加强项目资金监管和调控。积极推进各级各类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留学生项目等全成本核算，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2. 增强对外获取资源能力。完善筹资体系，多渠道筹措办学经费，充分利用国家和浙江省的政策资源，努力争取中央和省市财政专项资金支持，争取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等合作方的经费投入。提高学校经营性资产和继续教育等收益。建立对外争取资源的激励机制，鼓励各部门、学院和教职员积极对外争取资源。加强教育基金会工作，完善教育基金会管理和运行机制，激励广大校友和社会各界捐资助学，助力学校事业发展。

3. 提升服务保障能力。坚持以人为本，持续改善教师和学生的工作、学习、生活环境。实施“健康浙科”计划，广

泛开展师生文体活动，积极做好教职工疗休养工作。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全预防保健应急机制，加强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推进饮食服务改革，打造满意物业。改善两校区交通条件，加强校内道路交通环境整治和车辆管理。建立校园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及时化解各种矛盾，持续推进平安校园创建，保障正常教学秩序和师生的安全。切实解决涉及师生利益的现实问题，努力提高师生的满意度和幸福感。

（四）健全规划工作体系，确保规划落地见效。

1. 提高思想认识、加强宣传动员。统一思想认识，协调校内各方面的力量，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形成共同推进学校改革与发展的整体合力。面向广大师生员工广泛宣传学校“十四五”规划，在全校上下形成关心和参与规划实施的积极氛围。

2. 建立规划实施的领导和落实机制。建立由校党委统一领导、规划部门组织协调、职能部门和二级学院各司其职的组织落实机制。坚持远近结合、上下联动，将学校“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与专项规划、二级学院事业发展规划、学校年度党政工作要点和年度目标任务协调推进、有机衔接。

3. 完善监测和评估制度。做好“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责任分解工作，将各项指标纳入各单位综合评价和绩效考核体系，定期开展规划组织实施评估工作，全面分析检查实施效果及各项措施落实情况，确保规划确定目标、任务和各项措施得到贯彻落实。

浙江科技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逻辑框架图

基础
与
形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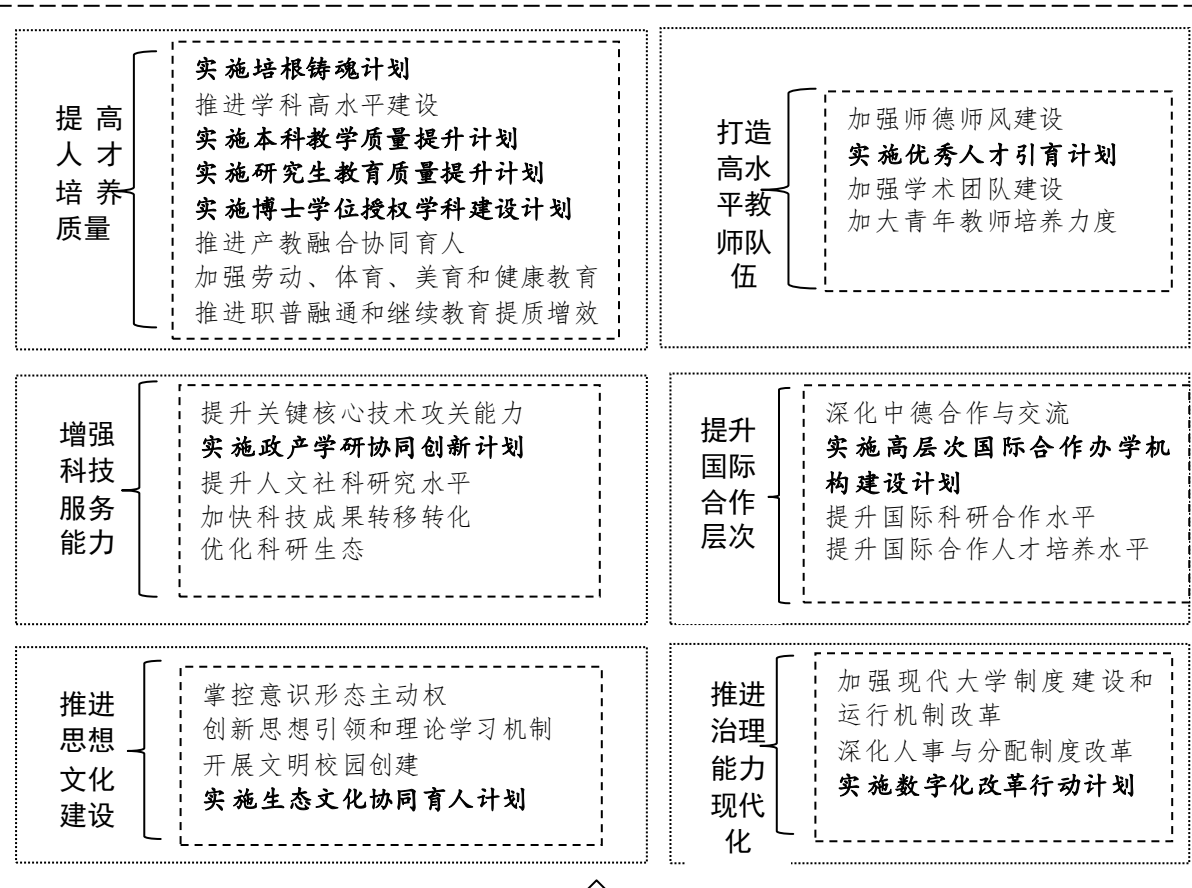
学校“十三五”取得成绩与不足
学校“十四五”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指导
思想
与
总体
目标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抢抓浙江人才强省、创新强省和高教强省建设机遇，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高水平建设社会主义的浙江科技大学，努力成为全国应用型院校的标杆。

总体目标
到2025年，在顺利完成更名大学的基础上，省重点建设高校培育积极推进，学校和主要学科专业达到博士学位授权单位和博士学位授权点的基本申报条件，办学综合实力实现显著提升。

六大
主要
任务
与
二十
八项
重点
举措



组织
保障
与
条件
建设

坚持党建引领，强化政治保障
推进校园基本建设，改善办学条件
提高资源保障能力，提升服务保障水平
健全规划工作体系，确保规划落地见效

“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名词解释

“多院一体，四轮驱动”开放强校主战略：2019年12月，学校第四次党代会提出，学校要实施“多院一体、四轮驱动”的开放强校主战略，全面夯实学校应用型办学根基，全面彰显国际化办学特色，全面提升学校整体办学水平。其中，“多院一体”是指立足学院实际和特点，将二级学院分类打造成专业学院、行业学院、国际学院和产业行业研究院的融合体，推动二级学院发展；“四轮驱动”是指通过实施一流应用型学科专业一体化建设工程、产教融合发展工程、国际合作提升工程和内部治理体系现代化工程，推动学校应用型国际化办学实力整体提升。

五育并举：2018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提出，要努力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形成更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五育具体是指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

“三全育人”：2016年1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指出，要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努力开创我国高等教育事业发展新局面。

“六位一体”资助体系：是指国家为促进教育公平，面向高等教育阶段经济困难学生提供的一系列资助政策，包括国家奖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学费补偿贷款代偿、校内奖助学金、勤工助学、困难补助、伙食补贴、学费减免、“绿色通道”等，简称为“奖、助、贷、勤、补、免”六位一体资助体系。

校园意识形态“557”工作模式：是指我校为加强校园意识形态工作而建立的一种工作模式，包括分析研判、联动落实、动态反馈、重大问题处置、督查考核等5项工作机制；理论学习、阵地管理、专项检查、追责问责、应急处置等5类工作流程规范；思想引领、主体责任、网络意识形态、队伍建设、思政质量提升、阵地管理、舆论宣传等7大重大任务。

浙江科技学院党委办公室

2021年6月11日印发
